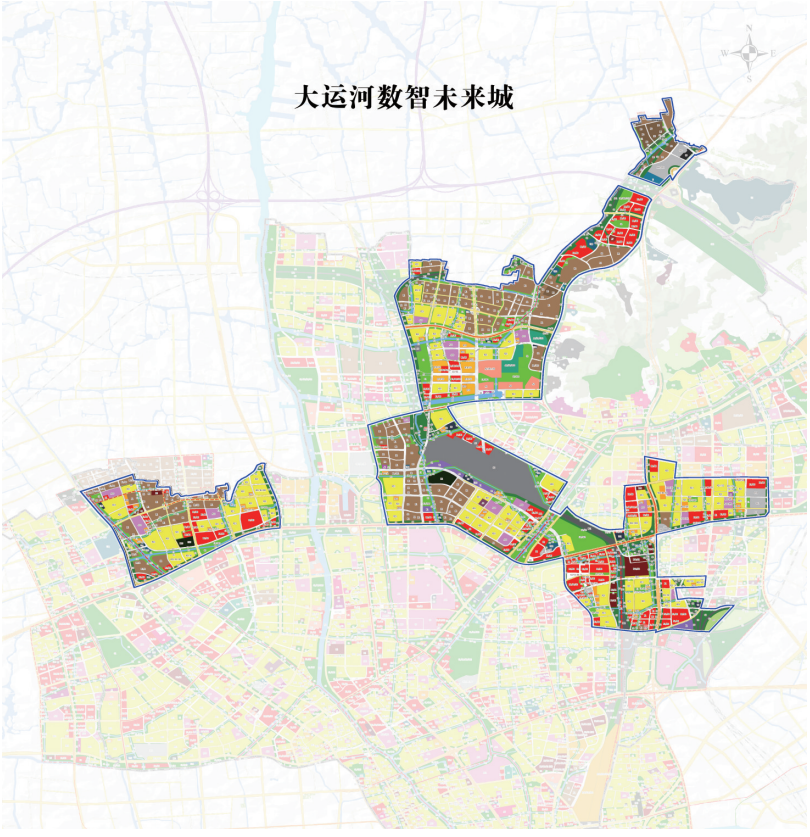
经济管理

发展与改革

【概况】2021年，拱墅区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集中精力做好产业振兴、项目建设、数字化改革等重点工作，以高质量建设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实施重大战略，推进“迎亚运 我为新拱墅建功立业”六大攻坚行动、“共同富裕创造美好生活”十大行动。完善“十四五”规划，编制共同富裕拱墅样本5年行动计划及配套4张清单。开展大运河数智未来城专项规划编制，优化产业发展新布局，打造“1+4+N”现代产业体系和“一核一带一极”高能级平台。大武林商圈入选全省首批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智慧网谷小镇获全省创建类特色小镇考核优秀等次，运河财富小镇入围全省最具综合活力十大特色小镇榜单。

【共同富裕样本建设】2021年，拱墅区高质量建设运河沿岸名区，打造共同富裕示范区样本。成立区委社会建设委员会，出台《拱墅区推动共同富裕创造美好生活2021十大行动实施方案》《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城市范例拱墅样本行动计划（2021—2025年）》。建立4张清单工作机制，集中开工杭州师范大学文晖实验学校等3个省级共同富裕项目，建设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项目群、高标准打造全国旧改样板示范区2个项目入选市级共同富裕试点。推进区域一体化发展，浙江省农都农产品流通产业园等8个项目被列入省市长三角区域一体化重大项目。深化



2021年12月，区发改经信局组织完成大运河数智未来城专项规划编制
（区发改经信局 供稿）

与四川省泸定县、昭化县等结对地区的对口帮扶及协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全面振兴。

【产业发展布局优化】2021年，拱墅区开展“建设产业转型升级样板区”课题调研和大运河数智未来城产业专项规划编制，谋划康桥、石塘等园区低效用地改造提升工作。制定发展总部经济规划，推动海外海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等19家总部企业产业转型升级。引入杭州顺丰同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奥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杭钢世联云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航美互娱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等优质企业，促进服务业结构优化升级。智慧网谷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筹）被认定为省级开发区（园区），智慧网谷小镇获评国家AAA级旅游景区，运河财富小镇入围全省最具综合活力十大特色小镇榜单。

【数字化赋能经济社会发展】2021年，拱墅区以数字赋能推动数字经济和数字社会两大领域改革，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覆盖率100%。区发改经信局联合区商务局申报的“跨境电商溯源码”应用场景被纳入省数字化改革“揭榜挂帅”第一批榜单，“工业设计引擎”应用场景被纳入省数字化改革“示范试点”榜单，杭州中美华东制药有限公司入选省“未来工厂”试点企业名单、市第一批“聚能工厂”培育名单。系统谋划拱墅区数字社会系统建设工作方案，收集相关部门服务事项49条、跨部门多业务协同应用场景8个，应用场景涉及子场景33个。“阳光少年”志愿服务、“墅智养”平台等7个应用场景上线“浙里办”App，“数字就业”“小区协商铃”等8个应用场景上线“浙政钉”App。

【重大项目建设】2021年，拱墅区坚持“大抓项目、抓大项目”，紧盯4个“152”省市县长工程、32个省市重点项目，加快重大项目建设。开工华东医药生命科学产业园、宝马汽车商城等重大项目53个，总投资410多亿元。推行“每周走访、半月汇报、定期例会”模式，加强对重大项目建设关键节点的监管，形成全链条、全周期、全责任的联动闭环，解决杭州音乐厅加固工程立项、浙金产业园一期项目赋码等22个重大项目难题。推进运河亚运公园、中国·杭州电竞中心等亚运场馆建设，做好武林新城、运河新城等重点区块开发，加快道路、地铁、停车场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围绕“交通畅达、生态文化彰显、幸福保障、产业腾飞”四大行动，推进219个大城北地区规划建设项目和386个主干道路沿线项目建设，打造国际大都市中心城区。

【营商环境优化】2021年，拱墅区依托“三联三领三服务”活动，完善经济专班和为企服务机制。围绕塑造一个平台、一套制度、一个规范的高效能服务新生态目标，建立从企业落地到发展壮大全生命流程服务跟踪机制，及时解决经济运行、项目建设、企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全年区直属部门走访企业5726家（次），协调解决阿斯利康制药有限公司中国东部总部有关诉求等问题1759个。加强产业政策统筹，出台引进运河英才人才政策，兑现产业政策资金15.08亿元。实施强基增效工程，对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2家企业实施“一企一策”培育。助力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建材智能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入选国家级重点“专精特新”小巨人名单，组织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申报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徐东旭）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概况】2021年，杭州拱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拱墅区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拱墅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拱墅区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4家国有企业总资产2270.99亿元，所有者权益742.88亿元。区财政局制定国有企业经营管理、薪酬考核等7项制度，推进国有企业归并整合，做大做强企业规模。全年国有企业实现营业收入42.74亿元。

【国有企业监管】2021年，区财政局优化国有资本经营布局，组建投资类、城市建设类、市政工程类区属国有企业平台公司4家。通过注入经营性国有房产等优质资产，做大区属国有企业资产规模，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推进

6家全民所有制企业改革，实现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推进现代企业制度建设等改革目标。建立统一监管和分类授权、分级管理相结合的决策机制，除少数涉及企业设立注销、战略调整、重大投资等事项外，企业其他重大事项及市场化投资等经营事项均授权董事会决策，提高决策效率，释放企业竞争活力。建立企业内控制度清单，加强企业内部监督机制建设，形成覆盖全面、分工明确、协同高效、制约有力的区属国有企业内控体系。出台《区属国有企业负责人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办法》，实施业绩导向和结果导向相结合、负面约束与正面激励相结合的考核监管机制。出台《区属国有企业监事会外派专职监管人员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实行外派监事会年度目标责任制，规范专职监管人员晋升管理。推进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改革，组织企业编制工资总额预算，规范区属国有企业薪酬制度。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2021年，区财政局组织行政事业单位完成资产清查工作，重点核对资产“账、卡、实”一致情况，理清资产底数。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调整期间固定资产管理工作的通知》，明确区划调整过程中涉及搬迁单位办公用房及资产管理等工作要求。完成全区“资产云2.0”系统升级工作，对全区资产管理人员进行系统操作培训，提升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数字化水平。拟定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处置、资产配置等政策性文件，明确管理要求，理顺管理机制，确保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有据可依。

（叶　青）

自然资源管理

【概况】 2021年，市规划资源局拱墅分局转变自然资源利用与管理方式，加强重点建设项目用地保障，做好“双清”（回迁安置“清零”、重点项目征迁“清零”）、土地收储、节约集约用地、林业资源管理等工作，为拱墅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资源保障。全年全区出让经营性地块17宗、73.89公顷，工业用地7宗、6.31公顷，创新型产业用地5宗、11.05公顷。受理征地项目65宗，征收集体土地51.8公顷。办结不动产登记业务3.91万件、大宗地权调业务126件。推进“迎亚运”生态修复景观提升专项行动，完成半山国家森林公园3块裸露山体点位整治。推进“新增百万亩国土绿化行动”，新增绿化38.73公顷，完成率居全省首位。完成第二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半山国家森林公园问题整改，启动区划调整后新拱墅区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一张图”动态更新工作。加强安全生产管理，组织对森林消防、地质灾害防治、土地收储、拆房工地的安全生产巡查。依法履行土地执法职责，开展卫片遥感执法，发现违法占地、用地行为6起并进行处罚。印发《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实施细则》，建立区、街道、社区三级“林长制”管理体系，构建森林湿地资源片区化管理格局。完成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市规划资源局拱墅分局获评浙江省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绩突出集体。

（徐　峰）

【做地收储出让】 2021年，市规划资源局拱墅分局围绕增强区域土地资源有效供给、服务新拱墅经济高质量发展重点任务，推进做地收储出让工作，全年完成经营性用地出让17宗、73.89公顷，完成率162%；收储土地14宗、66.62公顷，完成率122%。经营性用地年度做地考核获上城区、拱墅区、西湖区、滨江区组别第一名。工业用地出让7宗、6.31公顷，收储10宗、12.47公顷，创新型产业用地出让5宗、11.05公顷。

（施潇潇）

【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2021年，市规划资源局拱墅分局开展全区低效工业用地调查及批而未供、供而未用和低效利用土地清查等工作。通过整体统筹、清单管理及强化监管等举措，完成存量土地盘活任务。全年盘活存量工业用地16.93公顷，消化利用批而未供土地57.93公顷，盘活用地完成率151%；开工供而未用土地282.73公顷，完成率142%；完成低效用地再开发151.8公顷，完成率142%。

（崔　娜）

【耕地保护】 2021年，市规划资源局拱墅分局结合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工作，落实耕地质量等别年度更新评价成果和耕地质量调查评价与监测相关成果的编制，加强与各建设单位衔接，梳理占

补平衡指标需求情况，落实建设用地耕地补充方案，保障建设项目指标占补及农转用手续报批。全年全区录入自然资源部耕地占补平衡动态监管系统库存耕地指标105公顷（其中水田32.35公顷）、产能指标126.33万千克。年内，拱墅区落实补充建设项目占补平衡指标方案11宗地，用地面积7.56公顷。（胡慧英）

【征地拆迁和回迁安置】2021年，市规划资源局拱墅分局受理征地项目65宗，征收集体土地面积51.8公顷。其中：涉及农转用项目32宗，征收集体土地面积32.46公顷；农用地面积15.54公顷；耕地面积11.03公顷。全年组件上报农转用5个批次30宗项目，存量4个批次21宗项目，新增指标上报率100%。完成第一批撤村建居项目审批5宗。推进年度“双清”工作，完成7个重点项目征迁“清零”，完成2户（10人）5年以上在外过渡户的回迁安置。加强集体和国有土地房屋拆迁管理，与有关街道签订《集体所有土地房屋拆除施工安全和扬尘污染防治责任书》，明确拆房工地施工和扬尘污染防治工作职责，落实拆房工地全面巡查制度，全年巡查拆房工地110多次，送达抄告函7份、整改通知书6份。（李　敏）

【不动产登记高效模式推出】2021年，市规划资源局拱墅分局开启不动产登记“分钟制”办理模式，10类高频事项承诺办结时间由1个小时提速至45分钟。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预购商品房抵押权预告登记等8个类别线上预告登记，预购商品房抵押权预告登记、个人不动产抵押权注销登记、单位不动产抵押权注销登记等4个类别线下高频不动产登记事项实行45分钟办结。开通实体端、移动端、自助端和网页端“四端联动”的“云查”功能，实现宗地图、权属信息、办证进度、电子票据、权证核验等自助查询、按需打印，依托“浙里办”App，实现权利人随时随地可查询，并可下载不动产登记信息。全年受理办结不动产登记业务3.91万件、大宗地权调业务126件。在市规划资源局组织开展的“2021年度杭州市不动产登记和规划资源技能大比武活动”中，市规划资源局拱墅分局获个人第一名和团体第一名。（林荣锋）



2021年1月26日，拱墅区不动产登记中心在米市巷街道开展不动产登记现场服务（市规划资源局拱墅分局　供稿）

【土地执法】2021年，市规划资源局拱墅分局依法履行土地执法职责，开展卫片遥感执法，通过内外业核实和系统填报，将自然资源部下发的262个卫片监测图斑分割为324个，其中：合法图斑242个，其他图斑82个，无违法图斑。通过摸排信访、上级转达等渠道收集违法线索，发现违法占地、用地行为6起，通过调查取证，按照查处程序进行行政处罚，其中“杭州七古登经济合作社违法占地案”查处被省自然资源厅评为全省优秀案卷。制定《关于开展自然资源领域扫黑除恶常态化整治的工作方案》，全面摸排违法犯罪线索，坚决遏制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违法犯罪活动。（刘倩倩）

【国土变更调查】2021年，市规划资源局拱墅分局开展2020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全面掌握全区范围内国土利用变化情况，维护更新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保持国土调查成果现势性。全年



2021年3月8日，市“迎亚运”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到半山刘文村钢渣厂废弃矿察看景观修复提升工作　（市规划资源局拱墅分局　供稿）

调查核实辖区内疑似变更图斑313个，涉及土地面积340.47公顷。至2020年年末，全区耕地面积54.02公顷，城镇村及工矿用地面积8721.09公顷。　（陈文达）

【森林资源状况清查】2021年5月，市规划资源局拱墅分局开展新拱墅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一张图”动态更新工作。于10月查实全区森林、林地和林木资源的种类、数量、质量与分布情况，并更新拱墅区森林资源“一张图”数据库。监测结果显示全区林地面积2451.87公顷，占全区面积的24.9%；非林地面积7401.13公顷，占75.1%。全区林地中，乔木林2371.87公顷，占林地面积的96.7%；竹林地17.33公顷，灌木林地16.33公顷，均占0.7%；迹地4.73公顷，占0.2%；未成林造林地7.67公顷，占0.3%；宜林地35.73公顷，占1.4%。全区乔木林、竹林、特殊灌木林和一般灌木林面积2405.53公顷，森林覆盖率24.4%。林木总蓄积量21.15万立方米，其中：乔木林蓄积量19.64万立方米，占92.9%；散生木蓄积量414立方米，占0.19%；四旁树蓄积量10456立方米，占6.95%。

【“迎亚运”山体生态修复景观提升】2021年，市规划资源局拱墅分局根据市“迎亚运”生态修复景观提升专项行动部署要求，对半山国家森林公园可视范围的山体裸露开展全面排查，并将半山刘文村钢渣厂废弃矿、石塘采石场废弃矿、老虎山1号石矿3块裸露山体点位纳入整治任务清单，指导实施单位对裸露山体进行整治，整治以消除地质灾害隐患、确保治理后裸露山体植被效果为前提。整治采取补植为主、封育为辅的方式，因地制宜对裸露山体实施生态复绿，恢复自然景观。

【半山国家森林公园范围调整】2021年，半山国家森林公园经实地调查、资源评估和可行性分析，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级森林公园改变经营范围审批管理办法，结合自然保护地优化调整要求，调入林相保存完整、景观资源丰富、集中连片区域100.1公顷作为扩面区域，其中临平区50公顷、上城区50.1公顷。经过专家现场考察和评审，取得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准予改变经营范围行政许可决定书，公园面积增加到852.91公顷。强化自然保护地监管，市规划资源局拱墅分局参与制定《半山国家森林公园长效监管机制》，监管机制包括巡查机制、上报机制、监督会商机制等，以利于半山国家森林公园的规范管理和保护，严防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野生动植物保护系列活动】2021年，市规划资源局拱墅分局加大野生动物保护管理力度，通过世界野生动植物日、爱鸟周、世界地球日等主题宣传活动，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的宣传普及。与拱墅区韵来宠物医院丽水路分院开展合作，建立区野生动物救护站，进行日常巡查，落实110应急联动响应，及时处理群众举报。全年开展野生动物救护70多次，救护白鹭、雀鹰、苏卡达蜡龟、夜鹭等动物75只。　（李　静）

财　政

【概况】　2021年，区财政局聚焦全区中心工作，抓住区划调整重大机遇，深化财政职能，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财政保障。全年全区实现生产总值1968.56亿元，比上年增长8.1%。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生产总值

17.37万元，增长6.8%。实现财政收入322.04亿元，增长7.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9.54亿元，增长6.9%。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8.79亿元，增长3.4%。全年财政收支平衡。

【组织财政收入】2021年，区财政局加强财政收入管理，开展月度分析和重点税源企业调研，确保财政收入平稳增长。优化收入结构。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占财政收入的55.8%，其中，税收收入168.27亿元，比上年增长7.0%，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93.7%。开展非税收入征收测算，加强非税收入目录清单管理。年内实现政府非税收入11.27亿元，增长6%。

【区划调整经费保障】2021年，区财政局开展区划调整财权、事权事项梳理，加强区划调整经费保障。6月18日，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调整期间固定资产管理工作的通知》，对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进行清查核实。加强原“两区”财源情况调研、分析和预测，掌握财政收入管理主动权。加快原“两区”金库、国库集中支付及财政专户衔接整合，推进财政融合运作，确保财政支出平稳有序。分类梳理预算标准，统一公用经费、编外用工等预算支出标准体系；梳理涉及经济、民生各项政策，配合主管部门进行政策整合、衔接及优化。

【重点产业财政扶持】2021年，区财政局强化产业扶持，加大对商贸金融、数字经济、生命健康、文化创意等行业财政扶持力度，出台财政资金配套扶持政策，全年兑现企业扶持资金8.67亿元。投入科技资金5.7亿元，促进企业创新发展，优化创业创新环境，提高区域创新能力。采取政府采购跨区域远程异地评标模式，拱墅区亚运公园、湖墅单元GS0201-18幼儿园、三塘单元XC0508-R22-16地块12班幼儿园等项目入选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试点，拱墅区成为全市入选采购绿色建材试点项目最多、种类最全的城区。修订产业基金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推进政府产业基金实质性运作，拱墅区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与复星（杭州）汉兴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中奥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基金项目达成合作。加快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推动“投贷保担”协同创新，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

【民生事业投入】2021年，拱墅区一般公共预算用于民生保障支出101.18亿元，比上年增长5.4%，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5.2%。全年投入教育经费30.79亿元，推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快构建“运河名师、名班主任、名校长”的教师梯队结构，助推公办初中提质强校，促进教育“双减”（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校外培训负担）任务落地见效。投入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16.72亿元，用于社会公共事业改善、困难群体救助兜底保障、省级无障碍社区创建、人才引进。加强养老保险基金库建设、退役军人服务工作等资金保障。投入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资金1.27亿元，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支持举办长三角水上运动节等活动，推动文旅数字平台应用场景落地、桥西历史文化街区打造、传统文化传承保护。

【财政体制改革】2021年，区财政局推进区街财政体制改革。完善“核定收支、超收分成、政策激励、收支平衡”的新区街财政体制，加强对街道财政运转绩效和“招大引优”工作考核，调动街道发展经济、培植税源、增收节支积极性。推进预算一体化改革，完成业务梳理、数据归集等工作。深化罚没领域非税征管数字化改革，实现罚没事项线下缴费，开启移动端非税征缴新模式。推进重大项目绩效目标实质性审核，该做法入选全省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重点突破事项试点。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建立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共性指标体系，全年完成自评项目1830个，涉及资金54.8亿元。

【财政支出监管】2021年，区财政局加强财政支出管理，通过清理结转结余资金，盘活沉淀资金5283万元、统筹存量资金1.88亿元，推动财政资金有效配置。从严安排政府部门人员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车购置与运行经费、公务招待经费，一般性项目经费比上年压减30%，部门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压缩20%，促进全区

集中财力保障重点项目支出。开展预决算、街道财政资金和内控建设项目监督检查。加强“两直”资金（直接到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的财政资金）管理，发挥直达资金惠企利民实效。完善审价管理制度，规范项目运作流程。实行项目复核把关及交叉审核，提高项目审核准确性、规范性。全年落实中央、省、市各级老旧小区综合提升改造项目补助资金5.66亿元。防范政府债务风险，通过土地出让金偿还、核销政府购买服务等路径落实化债工作。加强融资合规性审查，对国有企业融资实行源头把关。通过发行债券资金，降低融资成本，缓解城建资金压力，全年落实各类政府债券资金30亿元。

（裘文彬）

税　务

【概况】 2021年，区税务局履行税费征收职能，落实各项税费优惠政策，全年组织各项税费收入551.96亿元，比上年增长22.7%。其中：税收收入357.86亿元，增长13.9%；非税和社保基金收入194.1亿元，增长42.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税务部门的口径，下同）173.99亿元，增长9.96%；非税收入8.35亿元，增长2.5%。区税务局年度绩效考评获杭州市税务系统第二名；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办税服务厅）获评全国巾帼文明岗、浙江省税务系统先进集体。

【办税缴费服务】2021年，区税务局创新推出“运河小税滴直播间”，线上发布“运河税滴”微课堂视频12期和“运河税滴”办税服务指南7期，阅读量20多万人次；通过浙江税务征纳沟通平台，“点对点”向纳税人推送各类优惠政策13万余户（次）。深化税收征管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推行“网上办理”“预约办理”“智慧办理”模式，构建“二级集中处理中心”，拓展远程可视化办税平台远程约谈功能应用场景，试点“税务专邮”办税资料传递服务，推行“咨询辅导办理”一体化服务，“智能机器人＋人工客服”为纳税人、缴费人提供全天候咨询服务。建立“同屏共享”通道进行远程办税辅导，全年网上综合办税率98.3%。



2021年9月13日，区税务局在“运河小税滴直播间”进行纳税服务宣传

（区税务局　供稿）

【依法治税】2021年，区税务局建立“联络员＋专人审核”“深度体检”等制度，提升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完善涉税争议处理流程，搭建行政争议调解框架，推行联动调解网络模式。开展税企协调工作，区税务局在全市税务系统依法治税工作会议上介绍“化解行政争议”做法。拓展税务司法协作共治格局，加强不动产定向询价协作、不动产处置产生的税费查询与征缴协作、参与民事执行分配个案协作等税务司法协作，全年办理不动产定向询价协作案件12件。

【税收风险防范】2021年，区税务局加强风险分析和内部联动，提升多税种风险应对能力。完成各类风险应对任务，涉及企业595家（次），查补税款25435.22万元、滞纳金593.23万元；核实跨区域风险任务37条，补缴税款84.68万元；完成稽查发票协查任务涉及企业4161家（次），查补税款入库1600.36万元、滞纳金647.94万元。落实数据共享工作，与区公安分局、区法院等部门开展数据交换220次。

【税收管理创新】2021年，区税务局通过税种联动分析，推出“房

地产行业全周期税收”创新管理项目，搭建多税种风险指标库，识别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土地增值税风险，开展第一批指标扫描，查补税款1627万元。承接浙江省税务局“巡游出租车发票”试点任务，落实巡游出租车电子发票开具实现情况，首批试点上线出租车411辆，涉及驾驶员490人。配合市税务局加强“智联智治”增值税电子发票风险防控工作，建立增值税风险快速反应机制，规范纳税申报比对管理，全年认定推送异常凭证9349份，解除异常凭证2125份，核实处理11058户（次）申报疑点数据，落实5258户（次）政策疑点数据。开展企业所得税票税联动风险防控体系创新项目试点，应对风险用户639户（次）、风险发票金额7.44亿元。

【个人所得税汇算服务优化】2021年，区税务局优化个人所得税汇算服务举措，由网格化管理员对扣缴单位办税人员进行“一对一”宣传培训，向扣缴义务人、纳税人提供“驻点解答服务”“现场培训服务”“错峰预约上门服务”等特色服务，完成个人所得税汇算工作。全区个人所得税汇算期内受理申报25.61万人，其中，退税申报20.85万人，补税申报8274人，豁免申报7000人，应补税款为“零”的申报3.23万人。

【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化】2021年，区税务局实施网格化服务，对辖区内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化试点纳税人进行政策解读、办税辅导，对确定试点的新办纳税人实行“应推广尽推广”，并加强增值税电子专用发票票种核定、最高开票限额审批、发票发放等重点环节监管。全年确定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化试点纳税人7422户，推行比例99.8%。

【非税收入征管职责划转】2021年，拱墅区多项非税收入转交税务部门征收，划转的非税收入包括水土保持补偿费、地方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排污权出让收入4项，以及由自然资源部门负责征收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矿产资源专项收入、海域使用金、无居民海岛使用金、土地闲置费和由住建部等部门负责征收的按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的城镇垃圾处理费等6项。区税务局加强与区财政局、区城管局、区住建局（区人防办）、市规划资源局拱墅分局等部门的对接沟通，细化多部门在线办理流程，开展缴费人线上操作辅导。全年完成水土保持补偿费征缴166万元、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征缴219万元、自然人土地出让金征缴1.34亿元。

（徐财鑫）

创投基金管理

【概况】2021年，区国投集团围绕“高质量建设运河沿岸名区，打造共同富裕示范区拱墅样本”目标，加强各类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根据区政府产业基金合并要求，发挥转型升级产业基金的资本引导作用，利用集团优势资源，以子基金投资、股权直接投资的方式助推产业落地。完成合并拱墅区内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任务，确保业务平稳对接，促进业务融合，助推小微企业发展。创新推出“园区＋基金＋平台”运作模式，打造凤栖谷健康产业园品牌。

【政府产业基金合并】2021年，区国投集团根据《拱墅区转型升级产业基金管理办法》，将下城区和原拱墅区政府产业基金整合为拱墅区政府产业基金，基金规模50亿元。基金管理采取“1＋2”模式，在1个母基金下面设立“产业发展基金”和“产业引导基金”2个模块，通过基金合理投放，助推总部经济、商贸金融、数字经济、文化创意、生命健康等重点产业和领域发展。年内，“产业发展基金”重点支持具有引领示范效应的重大产业项目做精做强，“产业引导基金”重点支持初创期中小企业创业和技术创新。为发挥产业基金杠杆作用，加强产业基金与社会资本、金融资本合作，采取“子基金投资”“直接投资”的方法进行运作，吸引高端资源要素集聚，推动全区创业创新和产业转型升级。

【政策性担保公司合并】2021年12月，区国投集团完成拱墅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简称区中小保公司）整体移交工作，区中小保公司与区国投集团下属企业杭州劭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合并，成为区国投集团履行全区政策性融资担保职能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亿元。公司设业务、财务、风控等岗位，通过配备



2021年11月12日，“凤皇汇”中医数字化闭门路演专场在凤栖谷·序章健康产业园举行　（区国投集团　供稿）

专职人员、完善业务制度、建立激励机制、加强与银行合作等，提高政策性融资担保业务专业化水平，为全区小微企业融资提供优质担保服务。

【凤栖谷健康产业园品牌打造】 2021年，区国投集团依托区生命健康产业平台和人才资源等优势，打造凤栖谷健康产业园品牌。产业园分为“序章”“蕴章”“华章”3个区域，总面积14.76万平方米。产业园实行“园区＋基金＋平台”运作模式，引入浙江求是共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凤栖谷一期配套基金，基金规模1.15亿元，为拱墅区生命健康产业提供产业创新和发展承载空间。针对园区企业不同需求提供物理空间、资本培育、产业引导等对接与服务，加快上下游企业集聚，打造全省领先的生命健康产业格局。全年引入30多家企业在产业园孵化、培育、成长，举办“凤皇汇”中医数字化闭门路演等医疗健康项目路演，对接项目50多个，开展路演项目40多个，参与品牌活动投资机构和企业130多家。　（姜煌俊）

市场监督管理

【概况】 2021年，拱墅区新设企业1.26万家，比上年增长24%；新增小微企业9120家，其中“八大万亿产业”小微企业3039家。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参加年报比例分别为94.7%、97.2%。区市场监管局落实“僵尸企业”出清工作要求，吊销市场主体2200户，强制注销企业5167家。出台《拱墅区信用修复办事指南》，完成企业信用修复14家，对27个自然人提前解除法定代表人任职限制。公示AAA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65家、AA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57家、A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49家。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完成“证照分离”改革事项5739件。深化注销“一件事”便利化改革，办理企业注销申请4838件。推动“浙江公平在线”“浙江外卖在线”等重大应用场景落地。创建杭州中国丝绸城、叶青兜农贸市场等“五化”（便利化、智慧化、人性化、特色化、规范化）市场25个，全区“五化”市场总数居全省90个县（市、区）第二位。

【放心消费环境创建】 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制定《进一步深化放心消费建设工作方案》，借力“三比一讲”（比快、比好、比贡献、讲大局）竞赛，推进放心消费创建工作。打造“放心餐饮”品牌，创建“放心餐饮特色街区”，设立“胜利河美食街食安驿站”，通过“商街介绍”“美食导航”“食安在线”“特色推荐”“最新活动”5个模块，集中展示美食街全貌，动态公示商户经营情况。建立街区管理主体自治、餐饮企业自律、政府部门监管的“三位一体”全方位综合管理模式。街区21个餐饮单位实现“阳光厨房”全覆盖、“外卖在线”全接入、“放心消费单位”全创建。全年全区新增学校食堂“阳光厨房”106个、学校智能“阳光厨房”183个、全程可追溯的食品生产经营主体34个；新建“放心肉菜示范超市”2个、“示范小蔬菜门店”11个。启动“放心工厂”创建，创建“放心工厂”133个。创建放心消费商户5799户、放心消费商圈（街区）10个。

【首张学科类培训机构转登营业执照核发】 2021年，区市场监管



2021年10月13日，杭州领越文化艺术有限公司负责人在区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全区首张学科类培训机构转登营业执照　（区市场监管局　供稿）

局落实“双减”工作要求，协助区教育局开展培训机构转登工作。自10月起，全区不再审批新设面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及面向学龄前儿童的校外培训机构，引导既有的存量学科类培训机构主动转登为非营利性机构或非学科类培训机构。10月13日，杭州领越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在区行政服务中心拿到全区首张学科类培训机构转登营业执照，完成由学科类培训机构转变为非学科类培训机构登记。年内，辖区有13个营利性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完成转登。

【首张“自动制售”食品经营许可证核发】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加强利用自动售货设备从事食品制售经营许可的监管工作。6月，市市场监管局确定拱墅区为杭州市“利用自动售货设备从事食品制售许可监管”试点区、确定瑞幸咖啡（杭州）有限公司为首个试点单位。区市场监管局派专人与该公司进行对接，解答有关政策，助力自助售货设备“智慧监管二维码”上线。10月13日，区市场监管局为瑞幸咖啡（杭州）有限公司发放全市首张“利用自动售货设备从事食品制售”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肉类经营者“浙食链”应用试点】2021年6月，区市场监管局根据《杭州市肉类经营者落实“浙食链”无纸化追溯凭证应用试点工作方案》，建立农贸市场“浙食链”微信工作群，组织辖区农贸市场对从杭州五和肉类交易市场进货的猪肉经营户进行集中摸排，指导农贸市场管理方组织相关经营户注册、使用“浙食链”系统，落实专人联系应用无纸化凭证溯源试点单位，对市场内经营主体激活、扫码交易等工作进行具体指导。针对经营户反映使用“浙食链”系统遇到的问题，与技术人员对接，确保经营户完成“浙食链”系统激活。全年全区使用“浙食链”系统农贸市场43个、经营户1886户。

【“浙江e行在线”应用落地】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推进电动自行车综合治理集成改革，成立专项领导小组，制定《拱墅区电动自行车综合治理集成改革工作方案》，多部门协同推动“浙江e行在线”应用落地。根据省有关部门提供的电动自行车相关市场主体基础清单，对辖区715个电动自行车相关单位开展摸排，重点关注电动自行车及蓄电池生产、销售、维修、回收单位等信息，做到底数清、数据准、情况明。在排查基础上，选择177户实际经营电动自行车商户进行应用试点，指导其完成“浙江e行在线”应用注册上线，并做好签订承诺书、上墙公示、实施赋码等工作。

【计量惠民进社区活动】2021年5月18日，区市场监管局联合大关街道，在大关小区为民服务点举办主题为“测量守护健康”的“5·20”计量惠民服务进社区活动。现场接待居民咨询210多人次，发放宣传资料及“5·20”世界计量日宣传卡片300多份（张），免费检测血压计80多台、珠宝首饰30多件、人体秤30多台，修理、清洗眼镜120多副。

【平台企业约谈】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组织辖区内10家平台

企业开展经营合规性约谈，了解各平台企业在主营业务、经营规模、平台运营中遇到的困难问题及政策需求，结合“浙江公平在线”拱墅区平台监测发现的问题，根据《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对平台义务和责任、消费者权益保护、不正当交易行为防范等方面做出明确规定，并开展各平台企业商家治理，为消费者营造安全放心的网购环境。

【“1＋1”调解工作室成立】2021年1月8日，区市场监管局拱宸桥市场监管所与浙江杭天信律师事务所合作，成立律师介入消费纠纷调解的“1＋1”调解工作室。工作室由“公益律师＋市场监管人员”组成调解团队，采取“行政调解＋民间调解”方法，探索将矛盾化解在基层的新模式。通过“1＋1”调解工作室第四方介入调解困难较大的矛盾纠纷，为消费者、经营者提供专业、高效的法律咨询服务和法律保护。2月20日，在“1＋1”调解工作室的介入下，消费者董某某与拱墅区某教育培训机构的消费纠纷得到调解，培训机构为消费者退回报名费5000元。

【疫情期间市场监督管理】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以农贸市场、沿街餐饮店、沿街药店等公共场所为重点，加强社会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全年出动执法力量2960多人次，检查农贸市场817个(次)、餐饮店1.45万个(次)、连锁药店2615个(次)、其他商户8865户(次)，发现6个连锁药店遗漏下架药品13种，责令整改问题企业596家，协助关停有关场所267个。建立“属地所每日检查＋科室巡回检查＋线上远程检查”机制，确保全区43个农贸市场和32个专业市场严格落实疫情防控举措。做好进口食品“浙食链”信息上传、进口食品检查等工作。启动涉疫投诉三色分类应急处理机制，对67件涉疫投诉事项进行研判，有关涉疫纠纷得到妥善解决。（赵庆华）

食品药品监管

【概况】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以数字化改革为引领，推进食品安全“一件事”改革，推动食品生产经营企业上线“浙食链”，建设“阳光工厂”，实现食品生产销售全过程可追溯和食品生产环节风险隐患闭环管理。全区“浙食链”系统激活主体2740个，上链产品品种610种，通过“浙食链”系统赋码入库产品137.3万批次，扫码出库产品136.35万批次。其中，22家食品生产企业全部建成“阳光工厂”。在全省“三比一讲”争先创优竞赛中，拱墅区食品生产企业“阳光工厂”建设、“样样赋码”统一食品赋码两项指标均居全省第一位。

加快推进民生药事服务站培育，全年建成民生药事服务站8个，服务周边居民22.39万人次；其中获评“五星级”民生药事服务站2个。开展家庭过期药品定点回收工作，回收点从定点投放到集中销毁实行闭环管理。全区建立回收点105个，分布在辖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大型医院和药店。全年集中销毁家庭过期药品1200千克约3万盒(瓶、支)。

（徐　俊　朱　宏）

【食品安全专项治理】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开展农贸市场及周边食品安全专项治理行动，出动执法人员610人次，检查经营主体495个次，发现并责令整改问题18个。通过浙江省行政执法监管平台和“掌上执法”系统，对辖区农贸市场开展全面监督检查、抽样检验和风险排查，重点检查食用农产品合格证、产地证明或购货凭证、合格证明文件、检验检疫合格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完整性及不合格食品处置等情况。

【进口食品物防把控】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根据疫情防控“人物并防”要求，加强进口冷链食品物防工作。全年激活重点冷链单位1111个，其中首站经营者(进口冷链食品进入浙江后落地第一站的食品生产经营单位)63个。检查进口冷链食品经营主体2544个(次)。应用“浙冷链”食品追溯系统，对进口冷链食品外包装加贴“溯源码”，实现进口冷链食品供应链首站“进赋码、出扫码”，全区形成“源头可溯、质量可控、风险可防”的安全“物防”体系。全年应用“浙冷链”系统赋码进口冷链食品产品98.39万件，入库105.42万件，出库66.73万件，赋码率、扫码率均保持100%。

（徐　俊）



2021年8月31日，区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在辖区内食品工厂进行食品抽检　（区市场监管局　供稿）

【亚运测试赛食品安全保障】2021年11月19—21日，“韵味杭州”京杭大运河沿线城市乒乓球邀请赛暨杭州亚运会乒乓球测试赛在运河体育公园举行。区市场监管局做好邀请赛期间食品安全保障工作，针对运动员、技术官员、志愿者、媒体记者、团队工作人员等人员的用餐方式、食材要求等，与组委会精准对接，逐项核查，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对餐饮提供单位——杭州海外海纳川大酒店开展早介入、全覆盖的食品安全监管。测试赛食品安全保障任务全面完成。　（聂苏红）

【“链上点检”专项食品监督】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推进食品安全全流程监管集成改革，对注册在“浙食链”中的生产单位记录在册生产批次进行随机抽检。使用“互联网＋”手段，建立生产企业、生产小作坊、往年抽检不合格食品信息库，随机选取单位抽检，提高抽检公平性与高效性。对辖区内20个抽检单位生产的5个大类20多个细类食品，开展烘焙类食品水分检测、酒类产品总酸检测，实现生产单位生产食品检测项目全覆盖。　（金双文）

【校园食品安全】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规范校园及周边餐饮食品安全，开展“开学季”食品安全检查行动。安装校园“明厨亮灶”及智能“阳光厨房”，并与“企业健康码”推广使用相结合，学生家长或其他社会群体可利用手机直接扫描“企业健康码”，实时查看食堂食品加工情况。加大校园食品抽检力度，开学季抽检餐饮具150批次，重点检测大肠杆菌项目；抽检食品300批次，涉及食用农产品、调味品、粮油、豆制品等9大类食品，防范学校食材采购风险。　（聂苏红）

【药品医疗器械监管】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加强药品医疗器械管理，严守药品医疗器械安全底线。全年检查新冠疫苗使用单位225个（次）、疫苗340批次，检查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经营和使用单位34个（次）、试剂抽样1批次。推动杭州中美华东制药有限公司参与药品安全智慧监管“黑匣子”应用试点。区药械不良反应监测站联合杭州市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在杭州市红十字会医院开展药械不良反应相关知识宣传活动，现场发放宣传资料800多份。加强日常监管，按大型医院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组、民营医疗机构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组，分别组建全区性微信群，进行线上监管情况通报，对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发生单位组织线下约谈，并发送医疗器械相关法律法规及MDR汇编等电子资料供报送单位学习、参考。　（陈建新）

质量技术监督

【概况】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以“抓质量、保安全、促发展、强质检”为工作主线，推进品牌强区建设、标准强区建设，加强产品质量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民生计量监管。全年出动执法人员1265人次，监督抽查产品485批次，合格485批次，合格率100%。其中抽查62家企业的电线电缆、电动自行车、灯具、儿童玩具、学生文具等重点产品145批次，合格130批次，合格率89.6%。完成电动车整车赋码4220台、电池赋码1060节、计量器具赋码4586件；完成“浙品码”赋码企业544家。　（郑丽虹　章　俊）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2021年9月，区市场监管局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百日攻坚战”专项行动和特种设备“隐患清零”专项行动，加强特种设备安全隐患问题排查，严厉打击特种设备领域违法行为。全年出动执法人员739人次，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394个，检查特种设备72台，查封特种设备18台，发出特种设备监察指令书50份，立案查处特种设备案件3起，处理存量隐患问题373个、增量隐患问题94个。各街道（园区）出动检查人员1328人次，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1067个，发现并整改隐患问题416个。推广应用电梯智慧监管装置、电瓶车阻梯系统等“电梯物联网”技术手段，安装电梯智慧监管装置3784套、电瓶车阻梯系统2659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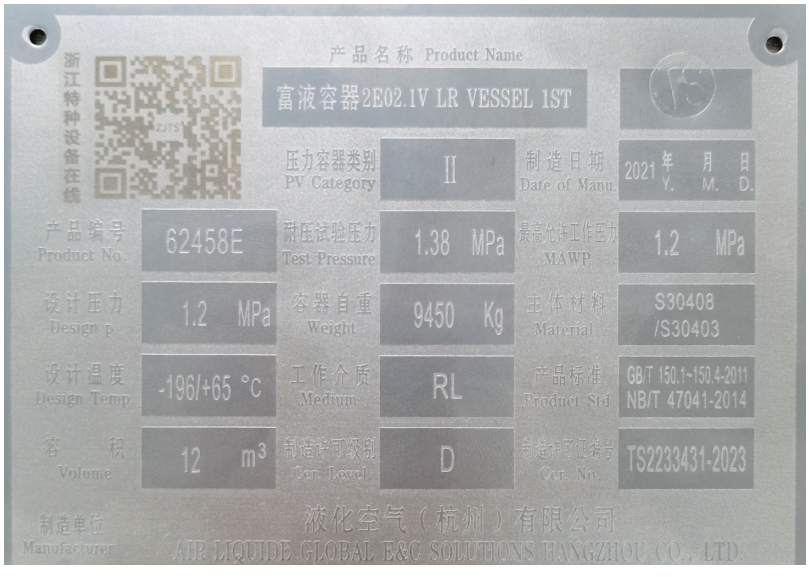
【头盔类产品质量监管】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加强对辖区内摩托车乘员头盔、电动自行车乘员头盔等头盔类产品质量监管。印发《关于开展头盔类产品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按照“快”部署、“细”排查、“严”监管、“重”指导的要求，开展头盔类产品专项整治。出动执法人员230人次，检查头盔类产品经营户91户，发现存在问题经营户2户并完成整改，头盔类产品合格率100%。

（章　俊）

【民生计量执法检查】2021年1月，区市场监管局围绕金银饰品、贵重药材、高档农（水）产品等产品计量器具，开展为期1个月的民生计量专项执法检查。组织专业人员检查超市、商场、眼镜制配场所等51个（次），查处使用不合格的计量器具、使用以欺骗消费者为目的的计量器具或破坏计量器具准确度、伪造数据，以及在未按照规定申请检定、超检定有效期或检定不合格情况下继续使用计量器具的违法行为。其中，抽查电子秤352台（件），发现涉嫌计量违法案件4起。开展“5·20”世界计量日主题宣传活动，为农贸市场在用计量器具进行免费检定。

【医疗计量监管】2021年4月19—26日，区市场监管局会同区卫健局成立专项检查小组，对辖区内公立医院、社会办医疗机构、社会卫生服务机构、街道医疗机构等270个医疗机构开展医疗计量专项检查，按照“双随机”工作要求，重点检查杭州天瑞医院、杭州维恩维可口腔诊所、杭州全日医康中医诊所、杭州魏尔啸医学检验实验室等各类医疗机构30个，检查强制检定计量器具75台（件），受检率100%。　（杜阳杰）

【首张浙产特种设备“安全码”生成】2021年，拱墅区首张浙产特种设备“安全码”在液化空气（杭州）有限公司生成，实现特种设备全生命周期信息化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码”类似于每一台特种设备的“身份证”。生产制造单位将设备的产品合格证、设备数据和信息输入“浙江特种设备在线”系统，按照特定算法自动生成设备“安全码”。特种设备出厂时，生产企业将“安全码”印制在设备的铭牌上或张贴在设备显目位置，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检查人员、检验人员和公众通过扫描“安全码”，便可查询特种设备信息，办理设备生产告知、使用登记、检验检测、上岗作业、维护保养、监督检查、公众监督、故障上报、隐患预警、报废注销等全生命周期应用事项，构建“物防＋技防＋人



2021年8月27日，拱墅区首张浙产特种设备“安全码”在液化空气（杭州）有限公司生成　（区市场监管局　供稿）

防”并重的特种设备全周期追溯管理体系。（章　俊）

知识产权保护

【概况】2021年，拱墅区构建知识产权运用平台，“一站式管理”有效发明专利企业上线应用282家，科技型企业上线率100%，“一链条保护”知识产权案件办结率100%。全区有专利授权量9771件，比上年增长43.2%，其中发明专利授权量2437件，通过专利质押融资9.23亿元。专利许可262件，其中1件为辖区浙江工业大学公开的全市首个免费专利许可。全年新增商标申请21145件、商标注册17014件，有效注册商标11.65万件，其中马德里国际商标注册数5件。完善区内4个品牌指导站建设，指导站优化软硬件设施、人员配置，强化维权、联络、培训、指导等功能，上门服务企业20多家次，指导企业完成商标注册15件。

【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开展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在监管过程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人员，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监管，规范专利代理机构执业行为，维护专利代理行业运营秩序。加强专利法、商标法、地理标志等法律法规宣传，联合市场主办方制作宣传资料9000多份，发放《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倡议书》5000多份，通过微信、订阅号、LED大屏、告示栏等渠道推送知识产权相关政策，营造尊重知识产权氛围。联合有关部门成立专项检查组，出动执法人员278人次，检查武林夜市、武林路时尚女装街、钱江服装小商品市场、杭州中国丝绸城、环北丝绸服装城等商户5120个次，责令整改问题企业271家，立案查处企业8家。对10个专业市场进行约谈，通报知识产权检查情况。各市场主办方出动工作人员600人次，检查摊位1.6万次，涉及从业人员5000多人，查处问题800多个，暂扣物品200多件。



2021年5月21日，区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在商场检查商标侵权行为情况（区市场监管局　供稿）

【知识产权发展示范区创建】2021年，拱墅区引入杭州知识产权交易服务中心，建成省级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示范区。示范区实施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集成改革，打通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管理、服务各个环节。全年全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10515万件，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93.8件。发放省、市、区级知识产权资助1966.5万元。全区专利和商标质押融资金额13.33亿元，其中通过专利质押融资9.23亿元，惠及创新主体62个；通过商标质押融资4.1亿元，惠及创新主体47个。（田宇弘）

【企业知识产权规范管理】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发挥知识产权保护监管职能，引导企业贯彻《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提升企业知识产权规范化管理水平，推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指导企业开展国家知识产权标准化管理认证，全区有18家企业通过知识产权贯标认证。建立政府质量奖创建企业培育库，推进政府质量奖创建工作，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凯喜雅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分别获省政府质量奖、区政府质量奖。浙江省建设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杭州罗莱迪思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2家企业完成塔式起重机等3个产品的浙江制造“品字标”认证。（应　瑶）

价格管理

【概况】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依法履行物价监管职能并进一步完善行业协会商会收费监管机制。开展春节、端午节、中秋节等节日期间高档礼盒市场价格专项检查，发挥社会价格监督作用。全年出动执法人员570多人次，对商场超市、沿街店铺进行价格巡查958次，收到价格类投诉举报191件，办结价格类行政处罚案件43件，罚没款699.9万元，按时反馈率和办结率均100%。受理行政机关提供的涉案物品价格认证102件，涉项163项，标的金额118.8万元，未出现行政复议和重新认定的情形。

【转供电行业电价整治】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对大型商业综合体降低企业用电成本政策落实情况开展全面检查及“回头看”工作。核查省市场监管局印发的转供电主体名单是否纳入监管范围和区发改经信局移交的5G基站高电价事宜，报送专项整治转供电主体名录清单、转供电价格行为违规问题清单、转供电价格行为整改任务清单3张清单。与杭州城北供电分公司、杭州城南供电分公司进行数据对接、协同配合，构建转供电环节价格行为“风险预警＋精准监管＋案件查处”常态化整治闭环。全年办结转供电环节不执行政府定价案19件，罚没款516.18万元。

【培训机构专项整治】2021年4月，区市场监管局配合市市场监管局综合执法队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价格行为专项整治，立案调查校外培训机构违法行为4起，罚没款25万元。整治检查组对教育培训机构提出企业不得对外招生收费、不得对外开展招生宣传、稳妥处理服务对象的合理诉求等监管要求。9月29日，区市场监管局牵头会同区数据局等单位，对辖区内校外培训机构落实“双减”情况进行检查，核查杭州黎米妞文化创意有限公司等5家培训机构的培训收费、培训合同等情况。



2021年8月14日，区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在商场检查商品明码标价情况（区市场监管局　供稿）

【价格监管】2021年，区市场监管局选择5家具有代表性的企业新设企业缴费负担监测点，监测企业涉及制造、商贸流通等行业，对监测发现涉企违规收费行为进行严厉查处。加强涉企收费政策宣传，帮助企业了解各项惠企政策。联合区民政局、区发改经信局部署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问题专项清理工作。按照“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要求随机抽查5个单位，未发现乱收费问题。通过采取减免、降低会员会费等举措，减轻企业负担96.5万元。（陈登科）

审　计

【概况】2021年，区审计局完成审计项目32个，审计总金额1753.73亿元，查出主要问题金额25.21亿元，其中违规金额3482万元、管理不规范金额22.54万元。审计处理处罚金额8.30亿元，审计促进整改落实有关问题金额6973万元，审计后挽回（避免）损失5372万元。出具审计报告和专项审计调查报告31篇，被各级领导批示和有关部门及新闻单位采



2021年9月22日，区审计局在区数据局进行经济责任审计
（区审计局 供稿）

纳17篇；审计提出建议91条，被采纳90条；促进被审计单位制定、完善规章制度22项；提交审计信息117篇，被批示、采用98篇。区审计局立足“审计监督首先是经济监督”定位，聚焦财政收支、风险防范、领导干部权力运行等关键环节，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变革工作方法，提升审计效能。

【预算执行审计】 2021年，区审计局对2020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审计。结合区划优化调整实际，采取下城区、原拱墅区双向开展的“双主审”模式。围绕区域经济统筹发展与安全问题，突出对重大政策、重大项目、重要资金的审计监督。8月，区审计局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2020年度原拱墅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情况，提出加快财政管理模式融合、规范债务风险化解、加强工程建设管理专业化水平等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建议，助推全区财政经济秩序稳定、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提升。

【经济责任审计】 2021年，区审计局完成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及自然资源审计项目14个，对朝晖街道、区信访局、区民政局、区数据局等12个单位18名领导干部开展经济责任审计。修订《全面落实“三个区分开来”审计容错纠错免责实施办法（试行）》，明确容错纠错免责适用情形及程序步骤，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良好环境。加强对领导干部权力运行轨迹和主要职责履行、重大政策措施落实、财政资金提质增效、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内容的审查，核查履职尽责不到位、国有资产损失浪费、存在重大风险隐患等问题，客观评价领导干部任期内履职尽责情况。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 2021年，区审计局完成杭州音乐厅、老旧小区提升改造、“三村”连片改造、东新路综合整治等重点项目审计9个，项目投资总额342.22亿元。注重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关口前移，深入施工现场，关注重大项目建设全过程。通过定期编制和发布共性问题清单、风险防范清单、典型案例、同类问题整改标准等方式，为各单位开展审计监督工作提供指导，发挥投资审计“治已病、防未病”作用。坚持审计质量立信理念，加强项目质量把控。区审计局按照审计准则，出台《审计业务会议制度》《审计项目复核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区划优化调整后审计行为，提升项目审计质量。建立政府法律顾问制度，择优选聘律师事务所专业律师为行政执法、重大决策及日常合同审核提供专业法律意见，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贯穿行政决策全过程。年内，老旧小区综合改造提升跟踪审计项目获评“杭州市优秀审计项目”。

【大数据审计】 2021年，区审计局以“数据分析＋现场核查”的数字化审计模式，对业务数据和财务数据进行多部门、多领域综合比对分析，提高发现重大违法违纪问题的能力和效率。根据工程审计业务实际需要，开发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跟踪审计平台，对全区重点项目进行全过程动态监控，降低审计风险，实现“阳光审计”。根据跟踪审计发现的典型性、普遍性、倾向性问题建立问题库，形成问题清单；

对存在风险隐患问题及时披露并剖析原因，做到早发现、早预防、早纠正、早整改。区审计局报送的“企业拆迁安置审计之大数据应用”“大数据审计让停车收费搭车现象无所遁形”2个案例获评市优秀大数据审计分析案例，“自动化审计在调查项目中实现涉调单位、内容全覆盖”案例获评市先进计算机技术（方法）应用审计案例，科技强审及审计数字化改革项目获省市审计调研组肯定。

【专项审计调查】2021年，区审计局完成区内审委员会组织运行情况、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管理情况、政府购买服务、区财政局信息系统、数字化转型5个专项审计项目和审计调查项目。政府购买服务专项审计调查首次尝试非现场审计，运用SQL Server、Excel等数据分析软件进行综合分析，编写5000多条数据分析语句，生成中间表135张，获疑点数据4万条；首次应用计算机编程语言Python技术，实现半自动化编制审计取证单530份，提高审计效率。

【内部审计】2021年，区审计局完善内部审计体制机制，促进内部审计与国家审计协同发展，内部审计报告获区政府领导批示肯定。以区划优化调整为契机，加强内审机制建设，在原拱墅区既有44个内审会员单位基础上，新增下城区8个街道和5个平台的内审机构，基本实现内审机构全覆盖。修订《拱墅区内部审计优秀项目评选办法（试行）》《拱墅区内部审计工作考核办法》等内审工作制度，梳理内审流程规范、考核措施及工作制度，为全区实施内审工作提供遵循。开展审计业务交流培训、优秀项目参评和课题研究，区审计局选送的“突发事件对国家审计的影响和策略——以COVID-2019为例”课题获省审计厅优秀审计论文二等奖，“浅议新形势下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等5个课题获评市优秀审计科研课题，《行政事业单位内部审计的统筹发展与安全理念》等3篇论文获评市优秀审计论文。

【审计问题整改】2021年，区审计局制定《关于重大审计问题清单工作机制》，为全区审计问题清单整改工作提供制度保障。建立主审项目负责制，加强对关键业务环节整改的指导把控和审核把关，就问题整改、报告格式、材料报送等事项提出明确要求，并提供具体指导，协调解决整改中遇到的问题。通过“重大审计问题清单”和省市县审计整改一体化智能管理系统，提升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成效。

（翁云婷）

统　计

【概况】2021年，区统计局以全面深化统计改革为重点，推进统计改革创新，筑牢统计工作基础，为高质量建设运河沿岸名区提供统计保障。聚焦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梳理对比主要经济指标完成进度、发展趋势。加强高质量发展监测考核，做好新经济业态统计。加强对街道、企业统计人员的教育培训，防范统计造假。区统计局获评“第七次人口普查国家级先进集体”，拱墅区国家统计督察迎检工作获省、市统计局肯定。

【统计服务综合能力提升】2021年，区统计局发挥统计部门职能，做好“15+7”（15项主要经济指标和7项转型升级指标）和高质量发展等主要经济指标监测分析和预警，编报统计分析报告22篇（次）。在“浙政钉”App平台上线“数据拱墅”，实现拱墅月报数字化、便捷化、高效化。全年推送“拱墅统计”微信142条，阅读量2.81万人次。聚焦全区产业主赛道，完成总部经济情况分析报告及4个产业课题报告，获区主要领导批示肯定。主动对接相关部门，对全区企业进行摸排，将406家符合条件企业纳入“准规上”监测库。开展“走亲连心三服务”活动，主要领导带队走访19个街道（园区），会同街道（园区）分析研判主要经济指标变动情况及新的增长点，梳理对比主要经济指标运行所处的位次及优势劣势，助力街道（园区）做好经济工作。全年区统计局走访企业404家（次），为重点企业发展和重点项目推进解决融资难等问题。

【国家统计督察迎检】2021年，国家统计督察组对拱墅区开展延伸检查。迎检准备阶段，区统计



2021年7月20日，区统计局组织调研半山街道经济运行情况

（区统计局　供稿）

局全面核查规模以上企业数据，对相关部门及街道开展督导服务。抽检督察期间，区统计局指定专人担任联系部门和街道的督导专员，协助做好迎检材料准备。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别担任驻点联络员和现场检查组引导员，负责与国家统计督察组和省、市统计局的对接，督察迎检工作达到预期要求。

【统计法治宣传】2021年7月14日，区统计局召开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专题部署会，部署依法治统工作。印发《2021年全区统计法治建设（依法行政）工作要点》《2021年全区统计法治宣传工作要点》，利用统计年报、业务培训、数据核查、走访调研等机会，开展统计法治宣传教育。利用拱墅统计微信公众号定期推送统计普法内容。借助“9·20”中国统计开放日，开展为期3天的“赓续红色血脉、奋进统计未来”线上答题活动，将统计法知识和党史学习教育应知应会内容作为必答题，让社会各界了解知晓统计法的主要精神，营造良好统计法治氛围。

【统计执法检查】2021年，区统计局采取“数据核查”与“指导监测”相结合的方式，推进统计数据质量核查工作。完善统计数据质量管控机制，定期梳理重点企业名单，会同街道开展数据自查核查，多维度构筑“统计数据质量防控网”。按照市统计局下达的统计执法监督检查任务，制订统计执法监督检查方案，完成“双随机”统计执法监督检查。全年对96个单位开展统计执法检查，其中“双随机”抽查单位94个，查处存在统计违法行为的企业5家。

【专项统计调查】2021年，区统计局推进第七次人口普查后续工作，印发《关于扎实做好人口普查后续工作的通知》，开展人口普查技术业务问题分析，从普查组织、普查表式、数据处理等方面进行总结和归纳，撰写普查情况分析文章30篇。5月18日，《拱墅区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发布。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和民生实事，区统计局配合市统计局和国家统计局杭州调查队开展相关民情民意调查，完成浙江省营商环境调查等11项调查和部分主题调查报告撰写。组织调研半山街道经济运行情况，完成月度劳动力抽样调查、城镇住户调查、5‰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等专项调查。其中人口变动情况调查户数总量及完成质效均居全市第一位。

【统计网格化建设】2021年，区统计局按照“建特色网格带一流队伍和建一流平台促过硬数据”目标，探索统计治理模式创新工作，推进统计网格化建设，建成统计工作驿站19个，实现全区街道（园区）网格化建设和运行全覆盖。全年开展统计线下网格活动101场，将统计网格打造成信息咨询、增进合作的服务平台，展示自我、政企沟通的交流平台，业务培训、经验交流的学习平台及政策解读、统计普法的宣传平台。通过网格化管理，推进基层基础建设，夯实源头数据质量。

（江瑶红）